

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

113 年度第一次選訓委員會 會議記錄

時間：113 年 1 月 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地點：本會辦公室(台北市昌吉街 55 號 2 樓 213 室)

主持人：趙一檜

選訓委員會出席人員：湯選平、陳堅錐、柯建興、李添焜、許柏仁(線上)

請假人員：鍾淑華、郭怡君、李碧姿

列席人員：選拔委員會：林瑞彥、陳淑敏、林峻慶

秘書處：李亮恒、林金子

壹、主席致詞：(略)

趙一檜召集人：本次會議將討論關於 2025 年冬季賽項目人數的異動及名單確認，因為 2003 年世界賽因 SARS 也曾發生相關問題，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選拔辦法第六條(六)，也已明列處理方法，今天的選訓會議將依選拔辦法討論後續處理，另關於本次名額的變動，由秘書長進行補充。

林瑞彥秘書長：因東亞區通知主辦國預計縮小規模辦理 2025 年的冬季世界賽，本會於 2023 年 11 月 14 日收到通知，有關變動後的選手名額配置，請參閱會議資料中第 2 頁。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人：本會秘書處

案由：有關「參加 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代表隊選手、教練人數修正及選手名單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1. 請參閱國際特奧會原核定及修正後之代表隊名額分配表（如 P.4）。.

2. 請參閱 112 年選拔賽選出之各種類代表隊正備取名單（如 P.5-8）。

3. 請參閱 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中華台北特奧代表隊選手名冊草案(如 P.9-10)。

決議：1. 依據國際特奧會通知，本會參加 2025 年冬季特殊奧林匹克委員會各種類代表隊選手名額將由原分配名額 37 名縮減為 18 名；另依據本會 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選拔辦法第六條(六)規定，2025 年代表隊項目及名額調整如下：

(1)融合軟式曲棍球：原選拔 10 男，因項目取消，故名額為 0 名。

(2)雪鞋：原選拔 3 男 7 女，調整後為 5 男 5 女，故名額為 10 名。

(3)競速滑冰：原選拔 4 男 6 女，縮減後為 2 男 2 女，故名額為 4 名。

(4)花式滑冰：原選拔 2 男 3 女，縮減後為 2 男 2 女，故名額為 4 名。

(5)運動舞蹈：預計選拔 2 名，現因項目取消，故名額為 0 名。

以上共計為雪鞋(男、女)競速滑冰(男、女)及花式滑冰(男、女)三個項目，共計 18 名選手。

2. 融合軟式曲棍球代表隊，教練所送正選名單於 112 年 9 月 18 日收悉。因國際特奧會刪減整隊參賽名額，故無法參賽。於 2024-2025 年間，如國際間舉辦相關比賽，協會得優先遴派參加，經費視體育署委辦補助情況辦理。
3. 男子雪鞋由原來 3 名增加為 5 名，故原備取 1 遞補為正取 4，另依據選拔辦法第 4 條(三)規定：原備取 2 已先選為融合軟式曲棍球代表隊正取人員，故取消其備取 2 資格，將備取 3 遞補為正取 5，後續備取序號依序調整。
4. 女子雪鞋由原來 7 名縮減為 5 名，故正取 6 及正取 7 調整為備取 1 及備取 2，後續備取序號依序調整。
5. 男子競速滑冰由原來 4 名縮減為 2 名，原正取 3 及 4，調整為備取 1 及備取 2，後續備取序號依序調整。
6. 女子競速滑冰由原來 6 名縮減為 2 名，原正取 3 至正取 6，調整為備取 1 至備取 4，後續備取人員序號依序調整。
7. 花式滑冰由原來 3 名女子及 2 名男子縮減為女子 2 名及男子 2 名，另依據選拔辦法第 4 條(三)規定，雙人花式原正取 2 中的女子選手已行選為雪鞋代表隊，故依規定將取消該組(1 男 1 女)正取資格，花式滑冰正取名單調整為女子組 1 名，及雙人花式 2 名(1 男 1 女)，共計 3 名。
8. 依據上述決議，調整本會 2025 年代表隊名單為 17 名(請參閱附件)，花式滑冰尚缺一名男子選手(因已無備取人員)，由協會視未來狀況徵召，不另行選拔，並依相關程序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提案二

提案人：本會秘書處

案由：有關「參加 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各運動種類代表隊教練遴選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 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選拔辦法(如 P.11-13)。

辦法：依選拔辦法第五條辦理：請各單位優先推薦符合本會教練資格之教練，如遴選後仍有缺額時，由秘書處依序徵召符合資格之教練。

決議：依據選拔辦法第五條，各項目教練推薦單位順序如下表，由協會依序請單位推薦符合資格之教練，如遴選後仍有缺額時，由秘書處徵召符合資格之教練。

項目 序號	雪鞋		競速滑冰		花式滑冰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高雄特教	華輝 SPORT	嘉義特教	玉里高中	臺南特教	臺南特教
2	淡水商工	澎湖海事	臺南特教			
3	頭城家商	中山工商				
4		桃園特教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SOCT- T2025 Quota

No.	Sports	Male	Female	Total
1	Alpine skiing			0
2	Cross country skiing			0
3	Snowshoeing(雪鞋)	3	7	10
4	Snowboarding			0
5	Floorball - Athlete	6		10
	Floorball - Unified Pa	4		
6	Figure skating	2	3	5
11	Short track speed skat	4	6	10
12	Dance Sport	0	2	2
Total		19	18	37

SOCT- T2025 Quota New

No.	Sports	Male	Female	New 1106
1	Alpine skiing			
2	Cross country skiing			
3	Snowshoeing(雪鞋)	5	5	10
4	Snowboarding			
5	Floorball - Athlete	0		0
	Floorball - Unified Pa	0		
6	Figure skating	2	2	4
11	Short track speed skat	2	2	4
12	Dance Sport	0	0	0
Total		9	9	18

112年特殊奧林匹克雪鞋競賽

暨 2025年冬季世界特殊奧運會選拔賽

【代表隊選手名單】

正取選手

序號	(男子組) 單位 / 姓名	序號	(女子組) 單位 / 姓名
1.	高雄特教/郭文富	1.	澎湖海事/許宜婷
2.	頭城家商/田傑勛	2.	華輝 SPORT/賴儀庭
3.	高雄特教/李財安	3.	華輝 SPORT/陳怡真
		4.	中山工商/呂佳芯
		5.	桃園特教/邱意軒
		6.	淡水工商/李季樺
		7.	楠梓特教/蔡依瑩

備取選手

序號	(男子組) 單位/姓名	序號	(女子組) 單位 / 姓名
1.	淡水商工/鐘秀俊	1.	玉里高中/林芸萱
2.	玉里高中/章凱文	2.	淡水商工/黃佩蓁

3.	淡水商工/李冠毅	3.	興大附農/蘇家郁
4.	新化高工/林佑霖	4.	三民家商/古郁瑄
5.	中山工商/何恩強	5.	宜蘭特教/劉珮珊
6.	瑞芳高工/林俊成	6.	東勢高工/劉家君
7.	頭城家商/范天佑	7.	淡水商工/李季綾
8.	淡水商工/謝坤宏	8.	頭城家商/呂嘉欣
9.	楠梓特教/郭駢睿	9.	玉里高中/彭楨
		10.	新北特教/胡季芬
		11.	玉里高中/田家宜
		12.	安康高中/林卉妤
		13.	淡水商工/王怡穎
		14.	林邊適體/陳思妤
		15.	新豐國中/徐語彤
		16.	玉里高中/陳家甄
		17.	三民家商/盧佳妤
		18.	中山工商/楊詠婷
		19.	中山工商/張芯瑜
		20.	東勢高工/葉怡萍
		21.	中山工商/潘金英

112年特殊奧林匹克 **滑冰競賽**

暨 2025年冬季世界特殊奧運會選拔賽

【代表隊選手名單】

競速滑冰 **正取**選手

序號	(男子組) 單位 / 姓名	序號	(女子組) 單位 / 姓名
1.	嘉義特教/胡源祥	1.	玉里高中/彭楨
2.	臺南特教/胡惟傑	2.	玉里高中/林佳馨
3.	臺南運發/沈諾謙	3.	臺南運發/曾怡瑄
4.	桃園特教/陳俊丞	4.	三民家商/古郁瑄
		5.	苗栗特教/彭玟瑄
		6.	苗栗特教/古滄瑄

競速滑冰 **備取**選手

序號	(男子組) 單位/姓名	序號	(女子組) 單位 / 姓名
1.	高雄特教/康博凱	1.	新豐國中/徐語彤
2.	華輝 SPORT/廖浩安	2.	三民家商/朱忻慧
3.	中山工商/方韋中	3.	雲林特教/劉孟欣
4.	新豐國中/黃昊宇	4.	中華超越極限/郭俞玟
5.	三民家商/朱哲緯	5.	臺南特教/王佑寧
6.	三民家商/夏子頤	6.	華輝 SPORT/賴儀庭

7.	嘉義特教/林宏達		
8.	成功國小/楊喬崑		
9.	臺南運發/顏雋逸		
10.	三民家商/傅瀚興		
11.	中華超越/吳承憲		
12.	臺南運發/曾智聖		

花式滑冰女子個人 正取選手

序號	(女子組) 單位 / 姓名
1.	臺南特教/許秀娟

花式滑冰雙人組 正取選手

序號	(雙人組) 單位 / 姓名
1.	章雅芳,楊智勝/臺南特教
2.	許怡婷,蔡靖弘/澎湖海事

參加 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 中華台北特奧代表隊儲訓選手、教練名冊

序號	運動種類	職稱	姓名	性別	服務單位/就讀學校	備註
1.	融合 軟式曲棍球	教練		男	中心體育俱樂部	
2.				男	玉里高中	
3.				男		徵召
4.		運動員	王呈輔	男	中心體育俱樂部	
5.		運動員	林裕軒	男	中心體育俱樂部	
6.		運動員	蔡昭暉	男	中心體育俱樂部	
7.		運動員	章凱文	男	玉里高中	
8.		運動員	陳武哲	男	玉里高中	
9.		運動員	黃朝聖	男	新化高工	
10.		融合夥伴	黃擎天	男	中心體育俱樂部	
11.		融合夥伴	賴科樺	男	中心體育俱樂部	
12.		融合夥伴	謝昇佑	男	玉里高中	
13.		融合夥伴	吳承翰	男	新化高工	
14.	雪鞋	教練		男	高雄特教	
15.				女	華輝 SPORTS	
16.				女		
17.		運動員	郭文富	男	高雄特教	
18.		運動員	田傑勛	男	頭城家商	
19.		運動員	李財安	男	高雄特教	
20.		運動員	許宜婷	女	澎湖海事	
21.		運動員	賴儀庭	女	華輝 SPORTS	
22.		運動員	陳怡真	女	華輝 SPORTS	
23.		運動員	呂佳芯	女	中山工商	
24.		運動員	邱意軒	女	桃園特教	
25.		運動員	李季樺	女	淡水工商	
26.		運動員	蔡依瑩	女	楠梓特教	
27.	花式滑冰	教練		男		
28.				女	臺南特教	
29.		運動員	許秀娟	女	臺南特教	
30.		運動員	章雅芳	女	臺南特教	
31.		運動員	楊智勝	男	臺南特教	

32.		運動員	許怡婷	女	澎湖海事	
33.		運動員	蔡靖弘	男	澎湖海事	
34.	競速滑冰	教練		男		
35.				女	玉里高中	
36.				女	苗栗特教	
37.		運動員	胡源祥	男	嘉義特教	
38.		運動員	胡惟傑	男	臺南特教	
39.		運動員	沈諾謙	男	臺南運發	
40.		運動員	陳俊丞	男	桃園特教	
41.		運動員	彭楨	女	玉里高中	
42.		運動員	林佳馨	女	玉里高中	
43.		運動員	曾怡瑄	女	臺南運發	
44.		運動員	古郁瑄	女	三民家商	
45.		運動員	彭玟瑄	女	苗栗特教	
46.		運動員	古涓瑄	女	苗栗特教	

參加 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 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拔辦法

一、選拔宗旨：

本選拔辦法為符合國際特殊奧林匹克運動之精神，使各能力階層之智能障礙者均有機會參與各項運動競賽，特訂定本辦法。

二、選拔委員：

選拔委員會置七人，由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召集，除本會秘書長及選訓委員會召集人為當然委員會外，應包含教練委員會、裁判委員會、智能障礙者相關團體代表及推動特奧體育活動人員等。

三、選拔項目及人數：

(一) 本次選拔將選出 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各種類代表隊正(備)取選手及教練。各運動種類及員額如下：

種類	雪鞋		競速滑冰		花式滑冰			融合軟式曲棍球		運動舞蹈	小計	
					雙人	個人	運動員	夥伴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女	男		女	男	女
運動員	3	7	4	6	2	2	1	6	4	2	19	18
教練	1	2	1	2	1	1		3		1	6	6

(二) 各種類運動項目選拔賽男、女運動員皆以抽籤排序，依各類既定之正選名額外另加抽 3 倍人數為備取運動員及夥伴。

(三) 若備取員額皆放棄得由本會徵召。

四、選拔方式與普及化原則：

(一) 每位運動員可參加各種類之一個項目之選拔。

(二) 普及化原則：曾參加 2017 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競賽種類選手者不得參加同一競賽種類。

(三) 每位運動員僅能代表一項運動種類(以第一次抽中項目為其代表項目)。

(四) 選拔流程：

第一階段—各級組冠軍

由參加 2025 年冬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各種類代表隊選手選拔賽之運動員，按照特奧會規則之分組比賽中，獲得各級、組冠軍者，得進入第二階段選拔；若有某項之組別少於該種類之選拔人數時，則以各級組第二名再加入參選，若仍不足則各級組第三名再加入參選，以此類推。

第二階段—抽籤

符合第一階段選拔標準者，得進入第二階段選拔。因名額之限制，為符合各能力階層者皆有機會參與的精神，以抽籤決定正選或後補之代表權資格。

融合軟式曲棍球選拔之說明：

(1) 5 隊以內 (含 5 隊) 採循環賽，遴選方式如下：

- A. 冠軍隊 3 位運動員及 2 位夥伴
- B. 亞軍隊 2 位運動員及 1 位夥伴
- C. 季軍隊 1 位運動員及 1 位夥伴
- D. 如因僅兩隊報名而無季軍隊伍之情形，另 2 名選手 (運動員 1 名、夥伴 1 名)，由冠軍隊教練提交其他優秀選手名單至選拔委員會，並經選訓委員會決議後公布。

(2) 6 隊以上 (含 6 隊) 採分組賽，遴選方式如下：

- A. 第一級冠軍隊 3 位運動員及 2 位夥伴
- B. 第二級冠軍隊 2 位運動員及 1 位夥伴
- C. 第三級冠軍隊 1 位運動員及 1 位夥伴
- D. 第一級及第二級名單由該級冠軍隊教練提出。如無第三級時，另 2 名選手 (運動員 1 名、夥伴 1 名) 名單由第一級冠軍隊教練提交其他參賽隊伍之優秀選手名單至選拔委員會，並經選訓委員會決議後公布之。

(3) 另候補選手由本會選拔委員會遴選 6 位運動員及 4 位夥伴排序，遇正選選手出缺時，由候補選手依序遞補之。

(4) 候補守門員之候補序號由第一級冠軍隊之教練提交順位排列之。

(5) 推派之年齡以第一級冠軍隊之年齡為依據。

五、教練遴選方式：

- (一) 依據該類運動同性別選手較多之學校或單位，優先推薦符合本會教練資格之人選，如該類運動有兩個單位以上同性別選手人數一樣多時，則依運動員抽中序號為推薦教練順位排序。
- (二) 本會教練資格：已取得本會核發各運動種類 B 級或 C 級教練證者，且該證照應於有效年限內。
- (三) 曾擔任特奧區域級 (例東亞區、亞太區...) 以上賽事教練者為優先。
- (四) 融合軟式曲棍球之教練人選為：5 隊以內冠軍隊推派一名、亞軍隊推派一名，6 隊以

上第一級冠軍隊之隊伍推派一名、第二級冠軍隊之隊伍推派一名。第三位教練由本會徵召。

- (五) 各運動種類獲得代表權資格且有教練出任權之單位，若無合格教練或合格教練無意願出任時，另由本會遴選合格教練擔任。遴選原則以本次有帶隊參賽教練優先。
- (六) 各運動種類獲選之選手(運動員、夥伴)正選資格出缺或放棄時，由候補選手依序遞補之。

六、附則

- (一) 經選拔為正選運動員或夥伴者，本人及其父母(法定代理人)均需簽署切結書。若未切結或違反切結書之規定，選拔委員會得取消代表隊資格，由備取運動員或夥伴遞補之。備取運動員或夥伴遞補為正選運動員或夥伴後，本人及其父母(法定代理人)均需再簽署切結書。
- (二) 各場次各種類競賽之抽籤時間訂於各場次競賽之閉幕典禮時舉行，並公告於本會網站。
- (三) 有關教練證檢定認證、國家代表隊教練遴選辦法、比賽臨場指導資格…等相關事宜，本會將依國民體育法第六章特定體育團體相關規定辦理。
- (四) 雪鞋(女)、競速滑冰(女)、融合軟式曲棍球各1名教練將被指派協助代表團行政事宜。
- (五) 本選拔辦法之相關條文依本會之解釋為依據。
- (六) 若國際特奧會有關參賽運動員、夥伴、教練之名額增加、減少、取消時，依抽籤序號排列的順位增加、減少、取消。

七、本辦法經本會選訓委員會議決依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臺教授體字第1120031747號核備函實施，若有未盡事宜得於修正後公布之。